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9月16日，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银行贷款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和银行贷款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2个月，实际金额、期限、币种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授信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开立等。实际银行贷款的额度、利率、期限、用途等以银行批准为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额度范围内签署授信额度和贷款的相关协议。

二、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公司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为正常生产实现业务及经营和日常业务发展所需，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